

新华社北京4月24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党中央、国务院决定，今年首次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开展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

《通知》要求，推荐评选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突出功绩导向，注重群众公认，选树一批近年来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做出突出成绩、时代特征鲜明、赢得群众赞誉的公务员先进典型，激励引导广大公务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赓续党的红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0729

